那些想找富二代的女生后来怎 么样了?

我给富二代当过狗腿子。

眼看着他带不同姑娘约会,各种奢靡的生活体验个遍,可一旦 姑娘入戏太深,他就立刻抽身,收回一切......

跟在这样一个变态富二代身边,我才见识到什么叫穷奢极欲。

豪车、名表、游艇,他早就玩腻了。他最大的兴趣爱好,就是 「凌虐人性」。

那个富二代叫秦文佑,外表非常斯文,戴着金丝眼镜,身材修长皮肤白净,就算没钱也应该是女人喜欢的那一款。

上个月秦文佑带着刚泡的嫩模在街边吃饭, 丢了几个烟头在地上, 旁边搞清洁的老大爷拿着扫把过来, 收拾时嘟囔了一句, 大概意思是说他没素质, 桌子上就有烟灰缸非要把烟头扔地上。

秦文佑连忙站起来,弯下腰把烟头都拾起来,笑着给大爷说:「不好意思,跟您添麻烦了。」

旁边的嫩模拍拍他的手: 「呀别捡,多脏啊……」

秦文佑甩开那嫩模的胳膊,板着脸训她: 「闭嘴,什么叫脏,别人靠自己劳动吃饭,比你她妈露几块肉高尚得多。」

嫩模被骂后,脸色一白不敢再说话。

等那大爷走后,秦文佑笑嘻嘻的拿起电话,把我们都叫过来。

「看到那个老头子没?」秦文佑指着那个搞卫生的老人,拿出一张银行卡丢在桌上: 「谁把他打进医院,这张卡就是谁的。」

奕仔和那群喽啰的眼里都冒了光,大家都知道,秦文佑身上带的卡至少有七位数。

那天傍晚, 六个虎背熊腰的年轻人围殴了一个七旬老人, 足足打了二十分钟, 那个老人被打的满脸是血, 肋骨断了四根, 颅内大出血, 有个记者义愤填膺地冲进去, 阻止他们继续施暴, 拿着手机护在老人身前: 「住手, 我已经报警了。」

奕仔恶狠狠地指着他:「不关你的事,给老子滚!」

记者毫不退缩,用手机把奕仔他们的脸全拍下来,随后警察赶到,奕仔他们都被抓进警察局,一般来说,到警察局里罪犯都会想尽办法脱罪,但令警察不解的是,奕仔他们全部抢着认罪,都说是自己和那个老人起了冲突,主动殴打他的,归其原因,想必是谁定的罪最大,秦文佑就会把那张卡给谁。

那天我没有动手,我只是呆呆地站在秦文佑身后,看着奕仔他们对那个可怜的老人拳打脚踢。

他们没有父母吗,为什么要对一个无辜的人这样?

秦文佑扭过头看了我一眼,脸上带着令人生惧的笑容,但是他没有逼我去打人,只是喝了一口桌子上的廉价饮料。

第二天,财阀大少爷当街殴打老人的新闻成了头条热门,秦文佑居然召开新闻发布会,对着无数镜头和话筒,他表现的无比愤怒。

「首先,我必须要给那位可怜的清洁工老人道歉,我在这里承诺,除去他所有的医疗费用外,我们秦联企业还会赔偿他精神损失费六百万元。其次,我要给社会大众道歉,是公司用人不当,打人的确是我们公司的员工,当时我在场,我拼命阻拦他们去行凶,但他们打红了眼,丝毫不顾我的劝阻(秦文佑脱掉外套给大家看胸口和胳膊上的伤痕,其实是化的妆),我为公司出了这样的丑闻感到耻辱,在此我宣布开除那六名职员,并解除公司人事经理的职务。最后我号召社会各界人士,多关注高龄老人的晚年生活,秦联将在近期成立一个关爱老年人的慈善基金,主要用于修建养老院、社区医院……」

秦文佑慷慨激昂的讲完后,台下的人被他的作秀所打动,纷纷鼓起掌来。

就这样,一个丑闻被他利用,反而成了宣传公司形象的工具,秦联公司的股票居然上涨一个星期。

这个人毫无人性,却聪明绝顶,可怕的是他还拥有着富可敌国的财富,他的存在对这个世界而言,就像一颗随时会爆炸的核弹。

发布会的第二天,他又把恶作剧的目标定在那个挡在老人面前的年轻记者身上。

2

深夜,秦文佑莫名其妙把我叫到他的海边别墅,他拍拍我的肩膀,叫我和他一起游泳。

水很冰,一入水我就打了个喷嚏,但不敢有任何怨言,只得深吸一口气往前游。

「其实,他们都不懂我,觉得我是个纨绔子弟,生性歹毒无恶不作,就像奕仔那些混混,一口一声佑哥叫着,背后指不定怎么骂我呢。」秦文佑递给我一条浴巾,游了一个多小时,我感觉自己的皮肤都没知觉了。

「嗯。」我哆哆嗦嗦地站着,面对一个喜怒无常的人,不敢多说话。

「我.....不大懂。」

「跟了我这么久,不管我出什么价钱,你一件坏事都没干过,这说明你是一个忠诚的人,我家那位老爷子说过,对自己内心忠诚的人,才是值得信任的人。」

不管他怎么说,我也不敢把自己的内心想法告诉他。

跟了他这么久,我已深知他的为人,他是一个把所有人都当玩物的独裁者,这种人,怎么可能会把别人当朋友?

离开前,秦文佑给了我一笔钱,他说:「给你妹妹找个好点的 医院,你放心,过几天我去国外,到时候帮你打听一下,国外 有没有靠谱的治疗方案。」

我内心一颤, 想要给他道谢, 他冲我笑笑上楼了。

第二天,秦文佑的计划开始了。

对于他这种级别的富二代而言,豪车、名表、私人游艇、美女明星这些东西都无法引起他的兴趣,在他的青少年时代就已经玩腻了,早就意兴阑珊,接管了家族的部分生意后,他最大的兴趣爱好,就是「凌虐人性」。

一种极度残酷的娱乐方式。

那个有正义感的年轻记者,因为报道了秦联企业的丑闻,第二天就被报社开除了,失业后到处找工作,他的专业能力非常不错,却没有一家报社愿意要他,面试他的人一看到他名字就让他离开。

记者有一个未婚妻,两个人有十多年的感情,本来打算在圣诞节结婚的,出了这个事婚期也被拖延。就在记者在外面焦头烂额的找工作时,一个男人闯入他未婚妻的生活,那男人长相英俊出手阔绰,也是秦文佑的狗腿子之一,曾经当过头牌男公关的花仔。花仔非常熟悉女人的心思,昂贵的礼物一车车送,每天都是甜言蜜语,很快把那个女人拿下。

女人想把记者给甩了,却被花仔阻拦,花仔撒谎说自己有老婆,只能和女人当一对野鸳鸯,花仔还怂恿女人和记者完成婚约,女人被花仔的浓情蜜意冲昏头脑,就答应了。

后来在记者和那女人婚礼的那一天晚上,记者收到了花仔的信息,里面全是他老婆和花仔的偷情视频,在车上、在男厕所、 甚至在自己家里的床上……视频里女人一边夸赞着花仔的技术, 一边辱骂着记者的无能。

那天本该是记者人生中最快乐的日子,却成为了他的地狱。

他眼睛血红的质问妻子为何要这样做,那女人索性破罐子破摔,说要不是花仔有老婆谁愿意跟你这个烂人结婚,记者上前掐住那女人的脖子,那女人见状不妙连忙求饶,记者想起往日的感情松开手,哪料到那女人拿起旁边的水果刀就刺过来,红色的血点燃了所有的暴戾,记者终于失去了理智。

这就是秦文佑钟爱的游戏,一种把人变成原始动物的恶趣味游戏。

那位正直热情还带有不屈精神的年轻记者,在新婚之夜用接近 虐杀的方式杀死了妻子。随后满身血污的走到大街上,想找躲

在另一个城市的花仔报仇,却被随后赶来的警察逮捕。抓他上警车时,那个男人发出一声类似野兽般的大吼,声音里全是愤怒和不甘。

第二天大早,看着报纸新闻的秦文佑拍手大笑,眼睛里全是得意,就像是得到想要的玩具一般。

3

让我想想, 我是什么时候当秦文佑的狗腿子?

应该是半年前,当时我只是分公司里的一个小职员。秦文佑下来视察,刚进公司,那些领导全部众星捧月般围过去,斟茶递水态度殷勤。秦文佑伪装出一副亲民友善的模样,笑着问了些无关紧要的问题,办公室所有人都站得规规矩矩,只有我坐在椅子上走神,那是我第一次做项目,想东西想得出神。

秦文佑走到我面前,一言不发看着我。

总经理一巴掌拍在我脑袋上,把我从幻想中拉回现实,总经理 对我说:「这是秦总,还不站起来问好?」

我迷迷糊糊站起来,对秦文佑点点头,我不是一个习惯阿谀奉承的人,或者说,我讨厌跪舔的姿态。

秦文佑用手推推鼻梁上的眼镜,对总经理说:「这个小伙子不错,明天让他到总公司找我报道。」

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,我觉得秦文佑的眼神中带着纯粹的邪恶。

我从来不相信天上掉馅饼的好事,出于第六感我不想接近这个富二代,但那段时间我需要钱。我妹妹检查出白血病,治病已经花掉了我所有的积蓄,连爸妈留给我们的老房子也卖了。医院给妹妹开的药越来越差,妹妹瘦到六十几斤,我和她相依为命,不能眼睁睁看着她被病魔折磨。

第二天,我穿的西装革履去报道,秦文佑迫不及待拉着我到车库,问:「会开车吗?」

「会。」我心里没底,虽然早就拿了驾照,但还开过几次车。

「行,送我到御龙山庄。」

科尼塞克的驾驶盘看得我头晕,不过秦文佑倒是很耐心,把那些按钮都给我介绍一遍,让我慢慢启动。有几次我误踩刹车,秦文佑也没有抱怨,他脸上挂着我不能理解的兴奋。一路上见到很多人对着车拍照,等红灯的时候居然有几个辣妹敲窗户,她们对我抛媚眼,想上车体验一把,秦文佑对我说:「怎么样,要是有喜欢的就让她上来?」

我满脸通红,并非色胆大作,而是紧张所致,这车要是被刮一道口子,把我卖了都赔不起。

御龙山庄前面有个十字路口,等红绿灯的时候,一个孕妇步伐缓慢的过马路,就在这时,秦文佑把脑袋探到我耳边,冲我说:「看到那个孕妇没?」

「嗯。」

「油门踩到最大,撞过去!」秦文佑怂恿我。

开什么玩笑? 我后背溢出冷汗,握着方向盘的手微微颤抖。

「撞过去!」秦文佑分贝加大。

「老板, 会死人的。」我咬着牙说。

「我给你三千万,帮你请最好的律师,保证你在牢里最多呆两年,三千万,像你之前的工作得他妈干五百年,怎么样?」

「老板,她是个孕妇.....」

「五千万,操你妈的,撞过去!」孕妇已经走到我们车的正前方,秦文佑有点着急,用手拍了一下我脑袋。

在那一刻,我脑海里浮现出很多画面,我妹妹躺在病床上的模样,出租屋里空空的冰箱,还有经理对我破口大骂的样子,我咬咬牙,把脚踩在油门上,就在此时,那个孕妇转过脸看了我们一眼,眼神有点慌乱,手紧紧地挡在肚子前。

我终究没有撞过去,就像浑身脱力一般,瘫在靠背上大口喘息。

秦文佑又给了我脑袋一下,坐回到后座上,我看了一眼后视镜,他的表情无比阴鸷。

但只过了一分钟,他又恢复到从容的模样,说: 「绿灯了,走吧。」

如果说秦文佑还有点可取之处,那就是他出手阔绰,对手下人很大方,跟着他一个月能拿到我之前几年的工资。

只是小半年,我已经存下近一百万,在心里盘算着妹妹治病的 费用,等到钱攒够了,我一定第一时间离开这个人。

「哥,你最近是不是很累,黑眼圈都出来了。」妹妹靠在枕头上,目光担忧的看着我。

「不会,你别多想,我只是换了个工作,最近在冲业绩。」我 冲她笑笑,把削好的苹果递给她。

「有时候我在想,要是没有我这个拖油瓶,你会幸福得多吧。」十二岁的妹妹,心智早就超过同龄人。

「傻瓜,你这小脑袋里面都是浆糊?爸妈走得早,要是没有你,我连个说话的人都找不到,怎么可能活得开心?」

妹妹露出一个笑容,她轻轻咬了一口苹果: 「你可以找女朋友呀,怎么会没人陪你说话?」

我也笑了,刚准备讲一个笑话,手机突然响起来,秦文佑在手机里说:「过来接我,速度点。」

秦文佑给手下定了个规矩,无论什么时候,打电话必须接,有事必须要按照时间赶到,就像公司的考勤一般,要是能做到就发奖金。和考勤不同的是,做不到后果非常严重,绝不是扣钱

要不是其它人帮忙求情,也许连一条手臂都没了。

不仅对手下人这样,有一次我见到他殴打自己的亲弟弟,那是个十五六岁的男孩,个子瘦瘦的,穿着昂贵的定制校服,秦文佑一连甩了他几十记耳光,把那男孩的嘴都打出血,脸颊高高肿起,秦文佑在那男孩耳边小声说了些什么,那男孩连连摇头,吓得一屁股坐在地上。

上车前,我看到那个叫做秦武滔的少年咬着嘴唇,刘海下面的 眼睛全是恨意。

我满头是汗的赶到地方,看到秦文佑搂着一个女人,他对我说: 「送我和周小姐回别墅。」

那个女人坐到车上后咯咯笑个不停,我觉得她的声音有点熟悉,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,那女人五官精致皮肤雪白,脸上有个浅浅的酒窝,我认出她是我的高中同学周思秋,读书那会就是全校闻名的校花,每个男生都视她作女神。

当然,其中也包括我。

秦文佑在车上对周思秋动手动脚,把手伸进她的短裙里,周思秋红着脸说:「讨厌。」

「吱——吱——」

豪车发出刺耳的刹车音,我满头是汗的握着方向盘,刚刚一直 在看秦文佑的动作,差点撞到转角处的广告牌。

急刹车让他俩的头磕在前排座椅上,周思秋脸上的妆全花了, 她对我大骂:「你怎么开的车,没长眼睛吗?」

我的心一凉,原来她没认出我来。

秦文佑倒是很大度,他对我说:「元古,好好开车,看着路。」

那天晚上,我在秦文佑的别墅里听着他们乱搞,里面动静很大,声音直直传入我耳里。秦文佑不知道是怎么想的,知道我在楼下坐着,却故意不关门。我的身体不断发抖,心里涌上一股无比压抑的情绪,它催使着我站起来大吼,想把眼前那些价值连城的古董全部摔烂,甚至在心里面有个声音在呐喊:拿起刀,冲上去......

我从小到大唯一喜欢过的女生,在我最讨厌的富二代身下,而我,却只能像个傻逼一样呆呆坐着。

屈辱感不断摧毁着我的理智,就在我面临癫狂的边缘时,秦文佑的声音把我拉回现实:「元古,送周小姐回去,路上开慢点,周小姐累了。」

周思秋脸蛋通红,带着撒娇捶捶秦文佑的胸口。

秦文佑笑着摸一把她的屁股,出门前,我注意到秦文佑在背后盯着我,他的嘴角是一个无比邪恶的弧度。

从那天起,秦文佑和周思秋约会的时候都带着我,这让我有点诧异。秦文佑是个不怎么好女色的人,或者说,打心眼里他只是把女人当玩物,无论多漂亮,最多一个星期就玩腻了。但这次和周思秋拍拖,却足足呆了两个月。

周思秋本来只是个广告公司的白领,一个月拿八千块工资,虽然长得漂亮,但也没漂亮到倾国倾城的地步,按照她人生的原本规划,无非是找个有钱人结婚,买一个大房子,生孩子后当个全职太太。

而秦文佑的出现,把她带入一种无法想象的生活,买奢侈品就像买水果,出入的都是高级酒会,接送的车都是干万级别,出去旅游有私人飞机,连洗澡的浴缸都是国外定制的。这种穷奢极欲的生活就像是毒品,让她欲罢不能,正当她沉迷于做豪门少奶奶的美梦时,秦文佑狠狠地给了她一巴掌。

这又是秦文佑的一个恶趣味娱乐。

他收回了给周思秋的一切,不仅是首饰、包包、豪车、礼物,甚至连衣服内裤都全部拿了回来,总而言之,周思秋从云端跌落到谷底,被打回到普通人的生活。不可谓不歹毒,过惯了一掷千金的生活,周思秋根本无法忍受现在的处境,她觉得两百块钱一条的牛仔裤会刮伤皮肤,觉得四菜一汤不是人吃的,她甚至无法睡觉,因为睁开眼就看见自家狭小的卧室,和之前秦文佑卧室的富丽堂皇天差地别。

周思秋崩溃了,几乎用乞讨的方式,恳求回到秦文佑身边,她 说就算秦文佑不想娶她,让她当情人也足够了。

秦文佑冷冷地说:「你觉得自己是什么货色,配当我情人吗?」

说完就把电话挂断,不理会电话那头的哭泣。

大概一个星期后,我回家的路上被一个女人拦住,我凑近一看才认出是周思秋,她就像老了十岁一般,皮肤发黄脸色憔悴,她对我说:「我想起你了,你以前在 X 中上学对不对,我们还是同班同学呢。」

我心里不是滋味,问:「有什么事吗?」

「能不能帮我一个忙?」

「什么忙?」

「他不接我电话,我也不知道他在哪,你能不能带我去见他一面,我保证,就这一次,我们是老同学,这点小忙你不会不帮的对不对?」周思秋露出一个讨好的笑容。

「你……还是不要再去找他了吧。」以我对秦文佑的理解,玩腻的玩具,他是没有兴趣再搭理的。

「元古。」我的名字第一次从周思秋口中说出,她慢慢靠近我,胸口贴在我手臂上: 「我不会让你白帮忙的,我知道读书那时你就喜欢我,现在天晚了,要不我们先去酒店,明早你再带我去找他?」

她的呼吸急促, 把手往我西装裤里探, 脸上还有挑逗的表情。

这女人没救了。

我抓住她的手,对她说:「他跟你不是一个世界的人,别做梦了,好好生活吧。」

说完我转身要走,万万没想到,那女人居然抽出一把匕首,风 驰电掣般往自己的喉咙刺。

6

车停在秦文佑的另一个别墅前,我说:「到了,他就在里面。|

周思秋迫不及待跑下车,这女人真的疯了,当时要不是我及时制止,她真的会捅穿自己的喉咙。

我害怕她出事, 把车停好连忙跟上去。

一开门,就看见穿着浴袍的秦文佑,拿着金属制的烟灰缸在殴打周思秋,一下一下,砸在周思秋的额头上,血流了一地,有些溅到墙上的油画上。

周思秋只剩下半口气,她无力地抓着秦文佑的胳膊,眼角流出一滴眼泪: 「文佑,我不是故意来烦你的,我怀了你的孩子……」

「哐」的一声,烟灰缸掉在地上,秦文佑脸上带着震惊的表情: 「你说什么,你有了孩子?」

周思秋点点头,说:「我上星期在医院检查的。」

「是我的?」秦文佑把周思秋扶起来,摸摸她的脸。

周思秋幸福的笑了: 「对。」

「干,那又怎么样?」

下一秒,周思秋发出一声凄厉的惨叫,秦文佑抄起旁边的古董花瓶,重重地砸在周思秋的肚子上,临死前周思秋还带着不可置信的眼神,她不能理解,为什么有人要这么对待自己的孩子?

「哈哈哈……」秦文佑又砸了几下周思秋的尸体,浑身是血的他就像地狱恶鬼,神情癫狂眼睛血红。

我愣在原地,目睹着全过程的我,连一点声响都无法发出。

恐惧蔓延到我的每个细胞,我几乎要失禁,只觉得膀胱胀得厉害。

秦文佑索性脱掉浴袍,赤条条地走到我面前,他叼起一根烟,斜着脸问我: 「是你带她来的?」

「是。」我的声音在发颤。

「你别慌。」秦文佑深吸一口烟,拍拍我的肩膀: 「我们是朋友,我不会怪你,你打电话叫奀仔他们来,把尸体处理一下。」

「是……」我哆哆嗦嗦掏出手机,按了几次拨号键,才把电话拨 通。

这样的善后, 想必他们习以为常。

车一直开到荒山,一伙人下车拿起工具挖坑, 奕仔就像丢垃圾一样, 把周思秋的尸体甩进土坑, 随后解开皮带, 往里面撒尿, 我看见浑黄的尿液洒在周思秋的肚子上, 只觉得胃里翻涌, 「哇」的一声弯下腰呕吐起来。

「老元,你的胆子也太小了吧?」另外一个狗腿子嘲笑我。

奕仔他们哈哈大笑,一锹锹把土掀进去,活生生的一条人命,就这样消失在世界里。

回到家后我无法入眠, 脑袋就像一台失控的机器, 秦文佑的变态程度远超我想象, 再这么下去, 我也会送命的。

我打开电脑,里面有个加密的文件夹,全是我整理的秦文佑的 犯罪证据,我原本打算离开他后把这些资料全给警察,现在看 来,秦文佑晚一分钟被绳之以法,就会有新的人被害,谁也无 法预料那个疯子会做出什么事。 第二天清早,我直接赶去警察局,太阳还没升起,城市还是一片灰色,我把 U 盘放进口袋,深吸一口气。

「你想干什么?」我直直看着他。

我如坠冰窖,浑身的寒毛都立起来。

我终于明白,至始至终,我也是秦文佑的玩物目标,第一次见面时我不卑不亢的态度刺激到他,他就想方设法要压垮我的理智,我身而为人的理性。

一次次试图用金钱催使我犯罪,没有得逞,让秦文佑更加有兴趣。

查到我暗恋周思秋,就故意去泡她,让我亲眼见到自己的女神像条狗被他玩弄,最后还死在我面前。

「要不阉了他吧?看这小子能硬气到什么时候? |

- 一个刚加入的狗腿子,拿着一把刀走到我面前。
- 一直在派人监视我,等到我想反抗的时候,就开始真正的游戏,我妹妹是我唯一的软肋,秦文佑很清楚。

「佑哥……佑哥……」我发出声音。

我向来都只叫他老板,秦文佑听到我的声音后从沙发上起身,走到我身边,带着嘲弄的眼神蹲下来: 「嗯? |

「我错了,放我一马。」我认输,抛下了尊严,我给他求饶。

「你错哪了?」秦文佑好像很满意我的表现,用手帕擦擦我脸上的血污。

「我是一条狗,不该有多余的自尊心,佑哥,你放我一马,今后你要我干什么,我就干什么,撞孕妇、打老人、拍高中生的裸照、杀人……什么都行,我什么都听你的。|

秦文佑成功了,他摧毁了我的人生信条。

我爸死得早,妈妈含辛茹苦带着我和妹妹,一天要打五份工,最后活生生累死了,临死前妈妈摸着我的脸,说:「阿古,好好把妹妹带大,做个好人。」

我看着妈妈期盼的眼神, 重重地点头。

此后数年,我没做过一件坏事,哪怕我和妹妹流落街头肚子都填不饱,我也没偷过东西,没有弯腰向别人乞讨。

「把我的鞋舔干净,我放过你。」秦文佑提起脚,把皮鞋探到 我脸前。

「好……」我伸出舌头, 费力的清洁他鞋上的血污。

「哈哈哈……」

秦文佑张狂地大笑着,下一秒,他一脚踹在我的脑袋上,我天晕地转,眼皮重重地合上。

不知道过了多久,我再次恢复意识,手脚都被绳子绑住,努力晃动脑袋,才知道自己在一个麻袋里。

这个王八蛋,当时秦文佑要剁他手时,我第一个出声替他求情,事后他一把鼻涕一把泪的给我承诺,以后我就是他亲兄弟,有他一口就有我一口。

我感觉自己被提起来,接下来是失重的感觉,我的心无比绝望,海水四面八方袭来,我感受到窒息的滋味,我拼命挣扎,手上的绳索却越来越紧,黑暗中,我祈祷妹妹能够逃过这一劫。

「老板, 他醒了。」一个声音在我耳边传出。

我还活着?

我费力地睁开眼,发现自己在一个陌生的套房里,一个医生模样的人给我脖子上打了一针,还有个十五六岁的男孩坐在我身边,他五官轮廓很像秦文佑,表情却比秦文佑更加阴冷。

秦武滔,秦文佑的亲弟弟。

「你运气真的很好,要是我们再晚一分钟把你捞上来,你就挂了。」秦武滔声音还有点稚嫩,说出的话却很老练。

「你为什么要救我?」我非常虚弱,说一句话几乎要用上全身的力气。

「很简单,敌人的敌人就是同伴,相信你也知道,我哥不会放过你,要是他知道你还没死,肯定还会找人对付你,你不是每次都运气这么好的。」

「你想我怎么做?」

「干掉他,你跟了他这么久,应该清楚他的一些弱点,当然, 我会不遗余力在背后帮你。|

这两兄弟真是一家人, 变态的程度不分伯仲。

「我不想再掺和进去,我只是个无名小卒,斗不过你们这些有权有势的,你们放过我吧。」我无比疲倦,只想再睡一会儿。

「我不强迫你,你自己考虑吧。」秦武滔站起来,从校服口袋 里拿出一张照片递给我。

下一秒, 我浑身的血液都沸腾起来。

这世上我唯一在乎的人,我那可怜的妹妹,瞳孔放到最大,脖子上有几道渗人的勒痕。

秦文佑!

我像野兽般嘶吼着,愤怒地站起来,却很快失去平衡栽倒在地,脑袋磕出血来。

9

这个星期,报社和网上的新闻媒体忙疯了,不断有匿名人士寄来资料,上面全是秦家大公子犯罪的照片和视频。

强奸、杀人、分尸.....

一时间群情激愤,舆论发酵的很快,很快就有民众自发组织在街上抗议,要求立即将秦文佑绳之以法。

只是短短一个上午,秦联企业的股票就跌破盘,警察到处搜查 着秦文佑的行踪。

秦文佑接到父亲的电话后无比慌张,电话那头的父亲语气冰冷,说政界的朋友也管不了这件事,要是他不想坐一辈子牢,就快点滚到国外。

「爸,公安厅的郑叔有没有说……」秦文佑满脸冷汗。

「别做梦了,我最多给你争取一天时间,要是被逮到了,你就准备死在牢里吧。」父亲不再啰嗦,挂断电话。

「干,干!」

秦文佑发疯一般把面前的东西全部砸碎,砸到后来手上全是血。

去卫生间洗了一把脸,他开始收拾行李,戴上一头金色的假发,把眼镜换成隐形的,对着脖子处喷出一道假伤疤,戴上鸭舌帽出门。

阳光很刺眼,他不敢在街上逗留,他拦上一辆计程车,坐在后排对司机说: 「去机场,快一点。」

司机不急不缓地开车,秦文佑拿出电话,吩咐奀仔把没带走的 钱都打到瑞士账户上。

委仔只是一个小混混,这种高级汇款一窍不通,转了半天也没成功。

秦文佑气得大骂,叫奀仔把公司的财务喊到家里,一定要在今天把钱全部转走。

「妈的,废物。」秦文佑挂断电话,却发现事情有点不对劲,那个司机把他带到一条偏僻的小路上,再往前开,就不知道开到哪个荒山去了。

「操,这是去机场的路?」秦文佑踹了一脚司机的座椅。

「不是。」我摘掉帽子, 扭头看着秦文佑: 「这是通往地狱的路。」

秦文佑无比慌张,准备跳车跑路,我抄起扳手砸在他脑袋上,他两眼一白晕死过去。

10

我把秦文佑锁在一个偏僻的森林木房子里, 手上脚上都用数十 斤的铁镣铐住, 这片林子十年前就成了无人区, 最后一任护林 员是我父亲。

秦文佑还在昏迷,我拿起柴刀,把他的左手铺在木椅子上。

「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!」秦文佑发出惨叫,浑身抽搐,我把他的小指头丢到地上踩在脚底。

我点燃一根烟,欣赏着他痛苦的姿态。

「元古,你没死,好兄弟,你知不知道我多担心,我吩咐奀仔 把你送到香港,那里有个专治白血病的老医生,奀仔还说你自 己跳海了......」秦文佑满头是汗,面带殷勤地朝向我。

我朝他笑了笑,躺到一旁的木床上睡觉。

第二天一早,我又剁掉秦文佑的一根手指,怕他失血过多,用 纱布帮他包扎好。 当猎人成了猎物,原来如此虚弱。

秦文佑说了数之不尽的好话恭维我,给我磕头喊我元爷,还承诺只要我放过他,把自己的钱全部给我,足够我逍遥快活十辈子的大数目。

「你怎么这么幼稚?」我用手帕擦擦他脸上的汗,笑嘻嘻躺回 到床上。

第三天, 第四天, 第五天, 每天早上都是一根手指。

秦文佑已经彻底失去了富公子的样子,成为一条摇尾乞怜的狗。

第六天早上,当我走向他时,他裤裆里散发出一股恶臭,臭气 熏得我捏着鼻子,但另一只手还是抽出刀。

「放过我, 爷爷, 我错了, 我不是人.....」秦文佑哑着嗓子求饶, 鼻涕喷的到处都是。

「你不是自诩为高等生物么?在你眼里,世界上除了你都是狗,原来你也会害怕的么?」我露出嘲讽的笑意。

「不,我才是狗,我狗都不如,爷爷,别再砍我手指了.....」秦 文佑浑身颤栗,像一个脏兮兮的筛子。

「行,我放过你。」我收起刀,把 DV 机放到他正对面。

「谢谢,谢谢。」秦文佑不停的磕头,发出滑稽的响声。

「先别急着谢,看着 DV 机,把你做过的事情全部说出来,要是有一件遗漏,我就剁你一根手指。」

秦文佑嘴角一抖,随即开始自述,他到底是怎样一个烂人啊,讲了接近六小时,居然还没把自己干过的坏事讲完,一直到傍晚,他终于住了口。

「你少说了一件。」我冷冷地看着他。

「没有,绝对没有。」秦文佑疯狂摇脑袋。

「你派人杀我妹妹,你忘记了?」我手上青筋暴出,忍不住想一刀砍向他脑袋。

「不是我做的。」秦文佑尖叫一声: 「我没有做过。」

「你他妈的.....」我抽出刀,把他另一只手铺在木椅子上。

秦文佑不停惨叫,叫到后来嘴巴吐出白沫,居然吓得昏过去。

我心里涌上疑惑,秦文佑已经没有说谎的理由,看他这幅样子,我妹难道真的不是他杀的?

那凶手会是谁?

脑海里浮现出另外一张阴鸷的脸,不会错,如果不是秦文佑,就只剩下那小子一个可能。

我又被摆了一道, 我眼睛血红, 改变了心中的计划。

第七天, 我给秦文佑喂了一顿白粥, 这杂种每天只吃一顿饭, 饿的只剩皮包骨, 吃饭的样子就像狗啃食。

我抽完最后一根烟,带着笑意看向他,他不敢回视我的眼神,低着头发抖。

「我们做个试验吧,用你最喜欢的方式。」

我站起身,把柴刀丢到他身边。

「这地方是无人区,即使报警找过来都需要大半天,但是我答应放你走,我是讲信用的,我已将你的认罪视频和这地方的地址都发给了警察,但邮件是延迟发送,日期是十天以后。」

秦文佑目光呆滞地看向我,不理解我话里的含义。

「我本来早就该死了,是你弟弟救的我,也是他吩咐我这么对待你。」我拿出手枪,抵在自己的喉咙边: 「秦公子,你向来都自诩为高等生物,把别人都看作低等动物,那我想看看你怎么活过这十几天。要么你以人的方式,砍断自己的双脚,爬到十公里外的国道边,向别人求救,要么以狗的方式,吃我的尸体捱过去吧,刀就在你脚边,期待你的选择。」

秦文佑无比惊慌,嘴巴张到一种夸张的程度。

我轻轻扣动扳机,硝烟的味道在空气中弥漫。

结束了,一切都结束了。

洁白无瑕的云彩中,我好像看到了爸爸妈妈的样子,还有可爱的妹妹,她穿着裙子在向我招手,风轻轻的拂动,我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安宁。

【尾声】

这里是早间新闻,身陷多宗命案的犯罪嫌疑人秦文佑终于被找到,据警方透露,有匿名人士给警方发来邮件,里面有秦文佑的认罪视频,还带有秦文佑的藏身地址。警方顺着地址找过去,居然看到骇人听闻的一幕,秦联企业的大公子秦文佑被折磨的不像人形,五根手指被齐根斩断,地上还有一具开枪自杀的尸体,警方赶到的时候,尸体上的肉被秦文佑吃的只剩白骨。

秦文佑被带到警察局后,精神出现明显的异常,会无预兆地大喊大叫甚至自残,经精神科医生断定,秦文佑精神已经崩溃,无法再承担法律责任。

值得一说的是,在秦文佑被送往精神病院的第三天,其胞弟秦武滔去医院探望他,不料秦文佑再次失控,活生生咬断了秦武滔的喉咙,秦武滔也因此当场死亡。医生出于安全考虑,给秦文佑上了镣锁,避免他再次有伤人行为。

秦文佑被关进独立看护室,经常会自己和自己说话,医生说他有精神分裂的迹象,经常称自己为另一个人,名字叫元古。

秦联企业丑闻愈演愈烈,政界官员也被牵扯出来,秦联企业的股票持续跌停,更多后续,请持续关注本台跟踪报道。

刈见裔扩展 CITCLE 阅读保工研机, 加效以归 WWW.ZIIIIu.COIII 別有